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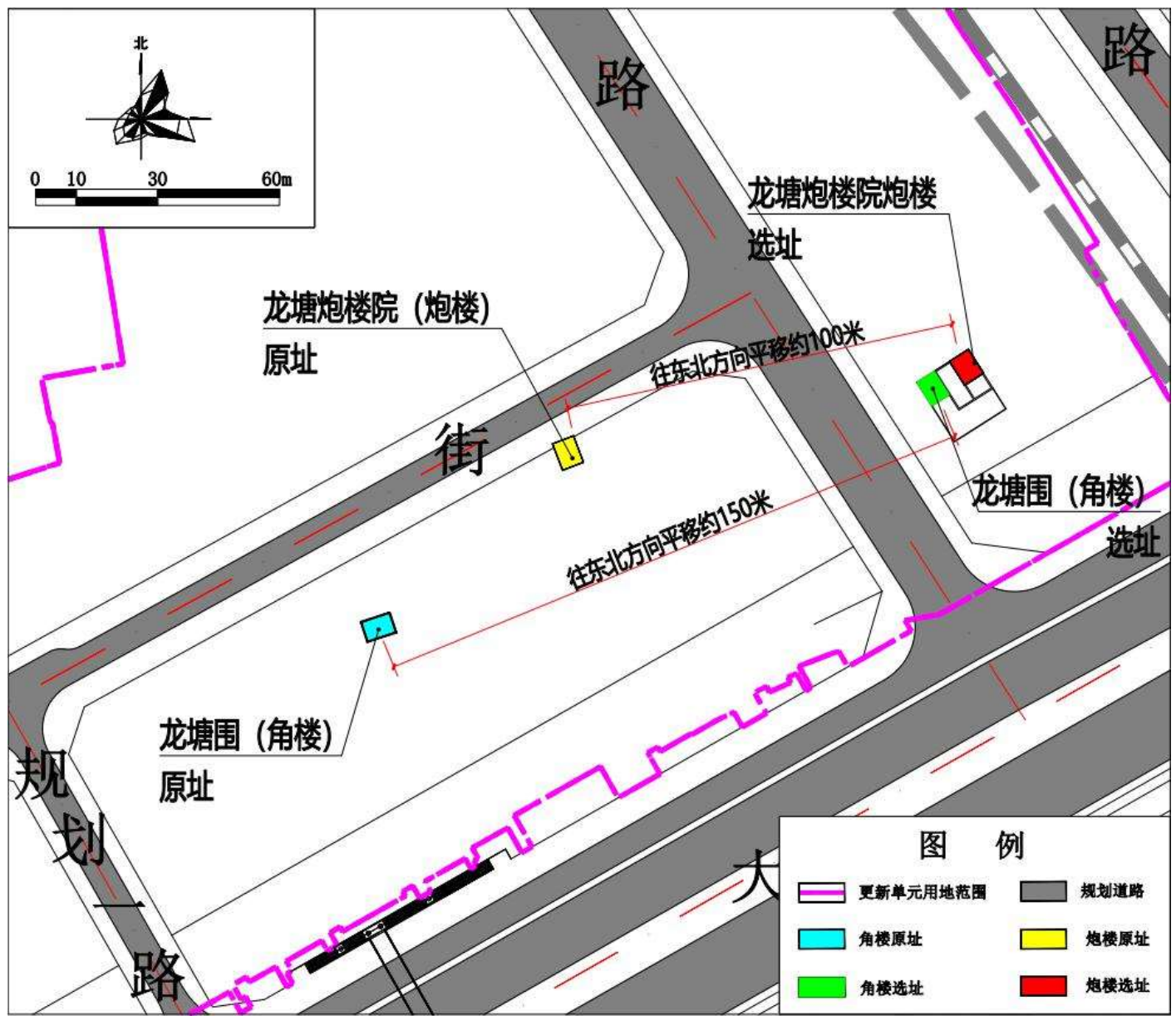
4.4 迁移保护方案

迁移路径及选址

根据炮楼及角楼现状所处位置、规划情况，结合就近迁移的原则，并基于对迁移合理性与经济性综合考虑。

建议将龙塘炮楼院（炮楼）整体往东北方向平移约100米至最终位置，并将炮楼建筑朝向调整为面向龙岗大道。

再将龙塘围（角楼）整体往东北方向平移约150米至龙塘炮楼院炮楼的西侧。



迁移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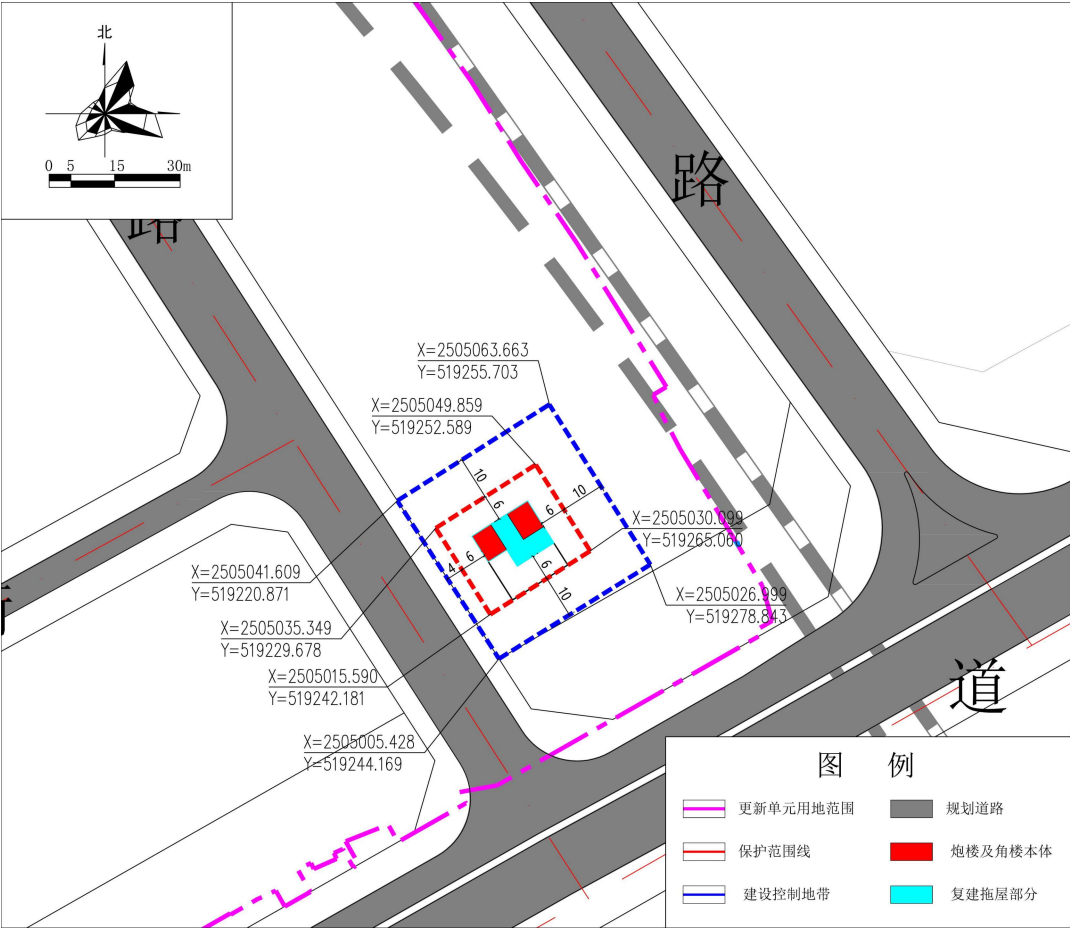
4.5 迁移后文物保护主要工作

1. 划定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

将龙塘围及龙塘炮楼院作为群体划定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。

保护范围：以龙塘炮楼院炮楼及龙塘围角楼部分本体与复建拖屋部分建筑外延6米为界,保护范围面积为633㎡。

建设控制地带：以保护范围外延10米，并结合规划道路进行划定，建设控制地带面积为1139㎡。



2. 整体修缮

保护区划图

- (1) 炮楼墙面重新抹灰；
- (2) 凿除炮楼现有素砼地面，恢复原地面；
- (3) 针对炮楼室内建筑结构与格局可考虑参考当地其他炮楼特征，和收集相关历史信息，恢复其原始炮楼建筑室内建筑结构与平面格局。
- (4) 封堵炮楼后开门洞、窗洞，补配无存的门扇、窗扇等；
- (5) 拆除炮楼素砼楼板，按当地炮楼形制恢复原木质楼板、楼楞、木楼梯。
- (6) 针对炮楼轻微损害作日常性、季节性的养护；
- (7) 针对炮楼的炮楼部分修缮后期。
- (8) 针对炮楼及角楼建筑轻微损害作日常性、季节性的养护。

3. 管理主体

在整体修缮后，根据文物建筑产权情况再确定日常维护管理单位，受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